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基隆市暖暖區深邊路29號 電話：(02)2457-9101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財務報表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二、目 錄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1~2
四、資產負債表	3
五、收支餘額表	4
六、淨值變動表	5
七、現金流量表	6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	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7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1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0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0
(七)淨值之變動	20
(八)長期借款及之條件	20
(九)主要資產之添置、擴充、營運、租賃、廢棄、閒置、處分、出租、出售、設定負擔及變更用途	20
(十)對醫療以外事業之主要投資，及對境外事業之投資	20
(十一)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20
(十二)附任揭露事項	20~2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26~42
十、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務狀況	42
(二)重要附屬實體之揭露	44~54
十一、印鑑證明書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餘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中關於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公允表達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結果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僅對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執事務均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中關於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編製公允表達之財務報表，並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不存在與財務報表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有意圖清算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或結束運作，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在報州於報表之日期，依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層次確信，惟無法保證會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察覺可能由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該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據會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執行下列工作：

1. 評估並評估財務報表舉凡於會計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其舞弊不能涉及與核、帳簿、帳目遺漏、不實聲明或虛偽內帳控制。並未偵測得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舉凡於財務者。
2. 對於查核範圍之內非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麻痺性基金會內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程序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麻痺性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披露於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項單因證據屬不適當時停止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麻痺性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充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項。
6. 對於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麻痺性基金會內組成實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麻痺性基金會查核程序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麻痺性基金會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程序，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認識之內非控制顯著缺失）。

滙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慧文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證書第1750號

中華民國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警察團團長張運良先生 紀念會

中華民國

二十一年十一月

項目	金額	112.12.31	113.12.31	114.12.31	總計
現金及存款	24,000	\$ 126,720	\$ 21,204	\$ 21,204	\$ 169,128
現金結存	25,000	14,100	34,000	34,000	83,100
存款	20,000	5,000	11,000	9,204	51,204
其他存款	-	1,000	1,204	-	2,204
總計	69,000	\$ 166,820	\$ 67,408	\$ 64,408	\$ 298,636
捐贈及會費	-	\$ 31,952	\$ 29,465	\$ 41,445	\$ 102,862
會費	-	\$ 30,000	\$ 3,000	\$ 1,487	\$ 34,487
其他捐款	-	-	-	-	-
捐助及會費總計	-	\$ 31,952	\$ 29,465	\$ 41,445	\$ 102,862
捐助及會費	20	20	-	-	40
捐助及會費	56	222,048	57	57	305,152
捐助及會費	1	4,812	1	1	9,624
捐助及會費	57	\$ 226,860	58	58	\$ 314,776
捐助及會費	-	-	-	-	-
捐助及會費	41	-	\$ 162,804	41	\$ 162,804
捐助及會費	9	-	-	-	\$ 36,932
捐助及會費	18	\$ 17,500	\$ 33,533	\$ 17,500	\$ 68,533
捐助及會費	7	29,979	11,821	7	41,800
捐助及會費	11	\$ 31,199	\$ 45,354	\$ 31,199	\$ 107,752
捐助及會費	12	\$ 44,181	\$ 33,381	\$ 44,181	\$ 121,743
捐助及會費	65	\$ 240,518	\$ 252,179	\$ 240,518	\$ 733,215
捐助及會費	100	\$ 392,475	\$ 387,137	\$ 392,475	\$ 1,172,087

警察團團長 張運良

會計主任 張運良

審計員 張運良



(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醫藥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上年		本年		備 註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開始收入						
捐款收入	\$ 373,549	52	\$ 399,794	53	1,246	2
利息收入	81,375	17	11,667	13	8,706	2
其他雜項收入	64,757	13	74,455	17	11,689	(16)
或：發行利息儲蓄	16,252	18	2,227	1	1,508	(19)
或：雜項利息	3,255	—	3,300	1	1,651	26
或：其他雜項	1,245	—	880	—	(141)	(25)
開始收入小計	\$ 535,336	100	\$ 529,056	100	1,288	125
開始成本						
人事費用	\$ 514,791	83	\$ 514,284	84	507	—
辦公費用	39,615	14	48,288	9	1,247	2
醫務費用	35,299	4	49,242	12	13,843	(27)
印刷費用	31,000	2	14,676	3	6,152	47
雜項費用	26,275	8	24,251	6	2,024	8
差旅費用	11,415	3	3,688	2	1,491	15
其他雜項費用	13,827	3	34,347	4	(21,520)	(131)
其他雜項費用	18,437	9	34,846	8	1,391	3
開始成本小計	\$ 659,252	97	\$ 675,738	94	(16)	—
營運毛利	\$ 124,559	5	\$ 124,559	6	(12,890)	(121)
營運費用						
教育研究及推廣	\$ 1,844	1	\$ 1,335	1	(127)	(31)
慈善社會服務費用	7,634	2	6,747	1	822	12
印刷費用	10,114	2	8,890	2	1,224	14
租金費用	216	—	216	—	—	—
水電瓦斯費	280	—	252	—	48	21
旅費費用	17	—	—	—	11	(25)
其他費用	2,726	1	2,522	1	204	8
營運費用小計	\$ 22,821	6	\$ 20,610	5	2,211	11
營運毛利(損失)	\$ (12,862)	(1)	\$ 2,079	1	(14,902)	(607)
非營運進項(支出)						
利息收入	\$ 1,074	1	\$ 672	—	621	137
投資收入	2	—	1	—	—	—
租金收入	677	—	306	—	(121)	(49)
增進收入-未實現	5,125	—	3,381	1	1,744	14
其他非營運收益	17,282	4	22,287	5	(4,994)	(21)
非營運進項或成本小計	\$ 24,160	6	\$ 27,047	6	(2,874)	(10)
非營運進項(支出)						
薪工會費	\$ 124	—	\$ 151	—	(261)	(24)
或：不敷盈、虧及稅儲蓄	—	—	113	—	(1,194)	(100)
其他非營運費用	352	—	323	—	(375)	(57)
非營運進項或成本小計	\$ 626	—	\$ 627	—	(1,830)	(54)
非營運進項(損失)	\$ 34,181	6	\$ 29,871	6	(2,310)	(19)
本利存款儲蓄	\$ (1,821)	—	\$ 28,899	7	(17,118)	(55)
其他進項	—	—	—	—	—	—
本利存款儲蓄	\$ (1,821)	—	\$ 28,899	7	(17,118)	(55)
本利存款儲蓄-未實現	—	—	—	—	—	—
本利存款儲蓄其他	\$ 11,821	—	\$ 28,899	7	(17,118)	(55)

(附註之詳見本附錄表之一(附六))

表六二



會計主任



董事長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紅十字會礦業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一〇年度	一〇一一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稅後撥備	\$ -	\$ -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162,804	162,804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 162,804	\$ 162,804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撥備	\$ -	\$ -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36,952)	-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36,952	36,952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 -	\$ 36,952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撥備	\$ 31,521	\$ 28,039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	-
未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36,952	-
未受限期末淨值	(3,419)	(32,258)
未受限期末淨值	\$ 45,354	\$ (3,419)
淨值其他項目	\$ 91,151	\$ 46,161
期末淨值總額	\$ 252,379	\$ 240,518

(後列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社會福利基金會係經78年7月4日內政部台(78)內社字第715031號函核准設立，並於臺灣台北地方法院士林分院登記在案；其原由臺灣區煤礦業同業公會以其附設臺灣礦工醫院及基金會捐助成立，於民國96年4月27日經行政院衛生署醫字第0960223871號函許可變更名稱為「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法人)，並於98年1月14日經臺灣臺南地方法院併記處核准法人變更登記。

本法人依醫療法規定設立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礦二基金會診所(民國107年3月更名)、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附設八堵急診室護理及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附設八堵護理之家。

依本法人章程第三條訂定之公益事業如下：醫療服務、醫事人員培養、醫學研究、社會大眾健康之促進、護理、捐輸捐髓等服務、安老、身心障礙者及其他社會福利服務、其他相關醫療事業之醫療院醫療公益事業之辦理。依本法人章程第十二條規定本法人如同政府機關，其依法所得之資產除剩餘財產歸屬於法人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所有，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於自然人或私營利益之目的團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採納原則

本財務報表之編製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會計師法及採製原則之規定，健全當合併會計公報及其附錄編製。

2.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淨值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餘項目價值均不依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會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轉折等現價值法、雙期(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3.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①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出售或變現。
 - ②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③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④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投資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①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②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③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④ 不超過清償負債期限地並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並持有其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其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5.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因提供服務及相關業務而發生之債權。按收帳利率計算其公允價值。逾一年期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公允價值與面額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允價值評價。倘能支付為值調整及關係松減，應依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支付之為值調整及核減款項給予提列。

6.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計算基礎，採先進先出法。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當存貨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時，應將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沖減金額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

7. 基金

基金係依法令規定，相對人限制或董事會指定作為特定用途之資產或受贈資產。

8. 長期股权投资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有固定書或原始認列時應推定為按總額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有之為提供出售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係投資於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與此種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尚待核准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資產。

(4) 流通於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係流通於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固定或可定額取金額之債券工具投資，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係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在一個內到期之部分，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係持有對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權益工具投資。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造時所支付之現金、待償現金或其他有價之公允價值及折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房屋及建築物，3至55年；醫療儀器設備，3至12年；交通運輸設備，5年；無形設備，3至15年。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再自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租賃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應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則該重置成本應列為該項資產之帳面金額。該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重分類相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額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估價時，按其實現價值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餘額，並累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會計年度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算折舊。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帳

型。

10. 收入與支出

醫務收入依本法及衛生醫療服務所獲得之收入，於扣除固定後費用，扣除成本聯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醫務發生前於發生時列入當期費用。

11. 退休金

本法人依所得稅法第七十一條規定，於報請指出機關核准後，每年可在不超過當年度已計薪資總額百分之四之限內提列退休金準備，並以費用列支；並自民國八十八年度起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金融機構行經營運用；又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應適用新辦法之員工和選擇適用新制後之以後年資及新制已計提列職之員工其以後年資改按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法人按月以不低於每月二百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給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該項退休金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12.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本法人依醫療法第46條規定，每年應將醫療收入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百分之十以上辦理醫療設備、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

13. 所得稅

依行政院編修「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及團體免稅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符合一定條件規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及團體其本身之所得，除銷售貨物及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銷售貨物及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物及勞務以外收入符合「免稅標準」時，當其不是支應與其對該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另支應年分自銷售貨物及勞務之所得中扣除，再依法繳納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營業及房地所得稅，並認列於費用。惟此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计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營業及房地所得稅，係分類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计入權益。

14.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依課稅所得計算之應付所得稅為未支付之範圍，認為當期所得稅負債；而本期及前期已付金額則於該年期間應付金額，則認為部分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資產。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係以帳專案記錄其已在法定適用之稅率及稅法所對其預期應付或可回收之所得稅金額衡量。

1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基礎與再估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若按暫時性

差異預期地轉撥回，於稅務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適用起來衡量。

由於若干公司、關連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遞延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而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之時機，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實際轉回。因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不確定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後方可能有足夠應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轉回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 (3) 對於未使用之研發損失、研發稅抵免以及可抵稅之暫時性差異，在未來亦有可能有應稅所得可供使用之載置可，認為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項金額於每一稅務年度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評估調整。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假設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以下係對有關未來事件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料之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將有足夠應稅所得可供抵銷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營業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抵稅之研發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經營環境、重要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皆為0元。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u>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	\$ -
銀行存款	124,729	76,153
合計	\$ 124,729	\$ 76,153

現金流量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4,329	\$	76,351
減：銀行匯票		-		-
合計	\$	124,329	\$	76,351

2. 應收帳款淨額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	35,360	\$	50,971
減：備抵壞帳及備抵調整		(3,192)		(6,667)
減：備抵匯兌損失		-		(2)
應收帳款淨額	\$	32,168	\$	44,302
因業務產生	\$	32,168	\$	44,302
非因業務產生	\$	-	\$	-

3. 存 貨

	112.12.31	111.12.31		
原 品	\$	5,380	\$	5,957
材 料		1,244		1,016
小 計	\$	6,624	\$	6,97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
淨 額	\$	6,624	\$	6,973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局人員無持有買賣認購情形。

4. 基金

(1)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游覽基金	\$	16,952	\$	-	\$	16,952

(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捐贈基金	\$ 26,952	\$ -	\$ -	\$ 26,952

(2) 應建基金會本法人接受台灣山煤礦業同業公會所贈與之興建煤礦業紀念大樓之款項，金額總計肆仟萬元整，該款項置於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議更改名稱為應建基金會，款項撥歸捐贈基金，用以興建醫務院舍之用，後因台灣山煤礦業同業公會同意解除與該公司之體制，本法人已於112年12月21日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議議，將該基金部份暫行受取共摺列來銀行存款項下。

5.18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上市中(臺)股票	\$ 20	\$ 20
債：銀行存款	-	-
合 計	\$ 20	\$ 20
溢 數	\$ -	\$ -
未 結 算	\$ 20	\$ 20

本法人列於此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日依該成本減除其折攤量，因該信託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資訊以估其公允價值及該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料，故本法人管理層亦認其公允價值應按可靠衡量。

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12.12.31	111.12.31
土 地	\$ 96,525	\$ 96,525
房屋及建築設備	85,452	83,615
醫療儀器設備	20,911	20,533
交通運輸設備	3,028	3,073
雜項設備	14,943	16,563
未完工程	-	1,001
合 計	\$ 219,866	\$ 222,055

(1) 標款與期票之原始成本、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如下表所示。

① 阿松表期本之原始成本、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土	七	牙位及非華位樓	需帶鐵器位樓	交通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2年12月31日												
成 本	\$	2,897	\$	194,201	\$	75,921	\$	5,970	\$	-	\$	505,121
重估增值		93,626		-		-		-				93,626
累計折舊		-		(108,745)		(55,920)		(2,932)				(238,781)
累計減損		-		-		-		-				-
帳面金額	\$	96,523	\$	85,456	\$	20,001	\$	3,038	\$	-	\$	219,066
111年12月31日												
成 本	\$	2,897	\$	179,696	\$	53,393	\$	5,970	\$	1,001	\$	345,175
重估增值		93,626		-		-		-				93,626
累計折舊		-		(96,281)		(52,610)		(1,997)				(215,741)
累計減損		-		-		-		-				-
帳面金額	\$	96,523	\$	83,415	\$	20,783	\$	3,973	\$	1,001	\$	222,038
111年01月01日												
成 本	\$	2,897	\$	(58,555)	\$	69,623	\$	5,350	\$	2,612	\$	314,114
重估增值		93,626		-		-		-				93,626
累計折舊		-		(63,010)		(19,933)		(1,992)				(95,935)
累計減損		-		-		-		-				-
帳面金額	\$	96,523	\$	69,676	\$	19,692	\$	3,418	\$	2,612	\$	201,806

您應如何理解本表內各點之調節：

	上 期	息票及遞延溢價	溢利或虧損	交通運輸成本	交通運輸收入	新項資產	未第二產	合 計
112年01月01日餘額	\$ 96,523	\$ 83,473	\$ 26,583	\$ 3,873	\$ 16,562	\$ 1,001	\$ 223,058	
匯 跌	-	14,505	3,628	-	1,867	2,039	21,849	
獎 金	-	-	-	-	(24)	-	(24)	
折 舊	-	(13,968)	(4,200)	(935)	(5,444)	-	(21,072)	
重估增值	-	-	-	-	-	-	-	
無須預交	-	-	-	-	-	-	-	
減損損失之迴轉利益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3,001)	(3,00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96,523	\$ 69,452	\$ 20,311	\$ 3,038	\$ 14,942	\$ -	\$ 219,565	
111年01月01日餘額	\$ 96,523	\$ 60,676	\$ 19,693	\$ 3,438	\$ 9,385	\$ 2,012	\$ 201,505	
匯 跌	-	21,101	6,633	1,650	9,806	3,363	39,382	
獎 金	-	-	-	(177)	-	-	(177)	
折 舊	-	(7,362)	(3,744)	(948)	(2,528)	-	(14,682)	
重估增值	-	-	-	-	-	-	-	
減損損失	-	-	-	-	-	-	-	
減損損失之迴轉利益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3,971)	(3,9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6,523	\$ 83,413	\$ 26,583	\$ 3,073	\$ 16,565	\$ 1,001	\$ 223,058	

(3) 所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本法人自行使用，並無提供任何擔保。

(4) 土地重估係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增價基準日，增價金額為93,629千元，減除土地增值稅準備（撥列遞延所得稅負債）42,445千元後，淨額44,181千元，已列入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7. 退休金

(1) 本法人自民國八十八年起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員工服務年資在五年內者，規定員工每服務滿一年，可積存2個基數之退休金，超過十五年者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3個基數之退休金，總計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法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為專戶存於臺灣銀行，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專戶餘額分別為 20,155 千元及 21,136 千元。

(2) 本法人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本法人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專保戶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8. 創設基金會

本法人由臺灣區海峽兩岸公會以捐助後臺清華工醫院及基隆分院起點成立，會計科目金額總為 152,804 千元，並分別捐助人臺灣五旗職業社會福利基金會，後更名為智康財團法人臺灣五旗職業基金會。

9. 淨值其他項目

(1)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2.12.31	111.12.31
期初餘額	\$ 44,181	\$ 44,181
資產重估增值	-	-
期末餘額	\$ 44,181	\$ 44,181

10.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1,064	\$ 441
租金及利息	10	12
合計	\$ 1,074	\$ 453

11.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表5)

(1)民國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研究發展、人 才培訓及健康 教育費用	醫療扶助、社 區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
期初提撥金額	\$ -	\$ -
當期支用金額		
上期提撥數－當期支用金額	-	-
當期支用金額	1,849	7,620
當期提撥金額	-	-
期末提撥金額	-	-
累積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2)民國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研究發展、人 才培訓及健康 教育費用	醫療扶助、社 區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
期初提撥金額	\$ -	\$ -
當期支用金額		
上期提撥數－當期支用金額	-	-
當期支用金額	976	6,790
當期提撥金額	-	-
期末提撥金額	-	-
累積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12. 全年及發生之用人，薪資及福利費用按其功能列載如下：

性質別	112年度		
	屬於製造成本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8,706	\$ 10,115	\$ 198,821
勞健保費用	14,056	901	14,957
退休金費用	5,256	514	5,770
其他用人費用	8,693	416	9,109
折舊費用	21,000	17	21,017
攤銷費用	1,858	-	1,858
合計	\$ 237,679	\$ 11,973	\$ 249,652

性質別	111年度		
	屬於製造成本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9,255	\$ 8,890	\$ 198,145
勞健保費用	13,352	841	14,193
退休金費用	5,073	621	5,694
其他用人費用	6,623	426	7,049
折舊費用	14,678	4	14,682
攤銷費用	2,730	-	2,730
合計	\$ 231,691	\$ 10,565	\$ 242,256

13. 所得稅

(1) 載列於附錄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未繳稅費餘額	\$ 11,821	\$ 28,939
稅項結算	-	-
遞延稅項	(30,446)	(22,812)
全年所得額	\$ (8,625)	\$ 6,127

符合法令規定免稅扣除額	(966)	(20,455)
前十年度虧損扣除	-	-
本期課稅所得額	\$ (9,501)	\$ (14,348)
關於本期盈餘所得稅	\$ -	\$ -
或：加徵稅款	-	-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①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法人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可遞延暫時性差異	\$ 5,935	\$ 4,017

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能獲擇撥抵地區核定之前十年盈餘所得自營事業之減益扣除，屬於遞延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法人於未來並無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使用。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法人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利益，其扣除金額如下：

虧損發生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一一〇	\$ 5,738	\$ 5,738	一一〇
一一一	14,348	14,348	一一一
一一二	9,501	-	一一二
合 計	\$ 29,677	\$ 20,086	
或：已抵減數	-	-	
合 計	\$ 29,677	\$ 20,086	

②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域礦業基金會
與關係人進、銷貨及業務往來表(表6)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及業務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金額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占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	-	-	-	-	-	-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及業務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金額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占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	-	-	-	-	-	-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藥品進貨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表7-1)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票款、應收款項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11,362	4,667	29%
2	台灣大昌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6,289	2,362	16%
3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3,958	1,247	8%
4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808	1,314	7%
5	中化福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526	797	4%
6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42	668	4%
7	永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991	499	3%
8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19	288	2%
9	信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701	119	2%
10	惠德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82	118	1%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票款、應收款項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12,059	5,326	31%
2	台灣大昌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6,553	2,672	17%
3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746	1,270	7%
4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2,478	838	6%
5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74	906	5%
6	永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68	716	4%
7	中化福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4	681	3%
8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805	403	2%
9	信光生技有限公司	633	329	2%
10	惠德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616	333	2%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域碩莪基金會

醫材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表7-2)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帳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元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15	551	3%
2	台灣費森尤欣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1,703	396	3%
3	台灣康泰美泰股份有限公司	1,210	724	3%
4	艾羅特宏泰公司	1,015	447	3%
5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923	462	3%
6	泰利三德股份有限公司	752	0	2%
7	醫光股份有限公司	779	289	2%
8	杏林三德股份有限公司	673	413	2%
9	北鵬醫藥器材有限公司	658	30	2%
10	易昆有限公司	623	264	2%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帳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貴州三德股份有限公司	7,700	0	21%
2	泰利三德股份有限公司	6,678	136	19%
3	台灣費森尤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2,659	428	6%
4	威力弘有限公司	2,015	0	6%
5	元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707	861	5%
6	台灣再康美康股份有限公司	1,190	472	3%
7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851	450	3%
8	杏林三德股份有限公司	751	369	3%
9	醫光股份有限公司	688	300	2%
10	威威股份有限公司	475	146	1%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非健保收入前十大服務項目資訊表(表8)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服務項目	金額
1	藥品費	19,701
2	其他收入	16,866
3	材料費	14,495
4	生活照顧費	11,032
5	護理費	10,522
6	掛號費	9,022
7	藥品費	3,587
8	伙食費	3,494
9	處置費	3,370
10	檢查費	2,395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服務項目	金額
1	其他收入	33,534
2	藥品費	16,050
3	材料費	12,366
4	掛號費	11,160
5	護理費	9,916
6	生活照顧費	9,010
7	檢查費	8,091
8	伙食費	3,799
9	藥品費	3,118
10	處置費	2,453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其他支出前十大服務項目資訊表(表9)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其他應付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奇澤實業有限公司	4,624	429	11%
2	康健國際藥品有限公司	4,415	658	8%
3	中一醫事檢驗所	2,936	661	5%
4	永裕行	2,281	384	5%
5	尊順儀器有限公司	1,417	0	4%
6	大中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416	118	4%
7	康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320	211	4%
8	財團法人慈登寺私立博愛仁愛之家	1,278	109	3%
9	晟揚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1,152	209	2%
10	新美醫學檢驗所	1,047	7	2%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其他應付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中一醫事檢驗所	4,716	690	13%
2	萬泰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2,473	9	7%
3	永裕行	2,004	375	5%
4	奇澤實業有限公司	1,960	306	5%
5	大中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827	152	5%
6	康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534	530	4%
7	財團法人慈登寺私立博愛仁愛之家	1,531	129	4%
8	尊順儀器有限公司	1,424	284	4%
9	恆輝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4	237	3%
10	晟揚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977	195	3%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表15)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	124,729	
合 計	124,729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屬收帳款明細表(表22)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中央健康保險局	32,469	
其 他	2,891	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 8.5%
減：溢額支付點值調整	(3,192)	
減：備置健保檢試	0	
合 計	32,168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存貨明細表(表25)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全 額		備 註
	成本	淨變現價值	
雜 品	5,350	5,361	
材 料	1,244	1,243	
合 計	6,594	6,604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基金變動明細表(表29)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備註
撥建基金	36,952	-	36,952	-	
合計	36,952	-	36,952	-	

註：本法人基金依據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表32)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恆發會社基隆市第一信託合作社	10	-	-	10	
恆發會社基隆市第二信託合作社	10	-	-	10	
合 計	20	-	-	20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炸彈業基金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表40)

民國一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預計提列減 損準備	已報行政院衛生署 核實完竣	備註
成 本							
土 地	2,897	-	-	2,897	是	是	95.12.31研 理土地重 估
土地重估增值	93,626	-	-	93,626			
房屋及建築設備	179,886	14,505	-	194,391	是	是	
醫療儀器設備	73,193	3,626	890	75,929	是	是	
空地履勘設備	5,870	-	-	5,870	是	是	
雜項設備	34,415	1,867	141	36,142	是	是	
未完工程	1,201	2,005	3,061	-	是	是	
合 計	440,792	21,983	4,032	458,743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表41)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96,281	12,468	-	108,749	
醫療儀器設備	52,610	4,200	890	55,920	
交通運輸設備	1,997	935	-	2,932	
雜項設備	67,853	3,444	117	71,180	
合 計	218,741	21,047	1,007	238,781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域碩果基金會

應付帳款明細表(表50)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4,567	
台灣大昌証券投資有限公司	2,362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334	
新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1,247	
其 他	15,009	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5%
合 計	24,599	

財源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表51)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16,115	
應付勞務保費	2,560	
應付租金	3,674	
其 他	10,744	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5%
合 計	33,093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醫務收入明細表(表67)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門診收入-總計	藥品材料收入	38,367		
	運費收入	16,023		
	隨所費或藥品費	9,660		
	外送檢驗費及檢驗收入	15,363		
	診察收入	32,605		
	物理治療及治療處置費收入	49,642		
	其他(小於5%者之彙總)	17,378	178,538	
門診收入-非總計	藥品收入	3,232		
	雷射治療收入	2,282		
	掛號收入	7,587		
	體檢收入	1,946		
	其他(小於5%者之彙總)	10,395	25,643	
急診收入-總計	X光、超音波檢查收入	2,906		
	外送檢驗費及檢驗收入	2,664		
	診察收入	5,668		
	物理治療及治療處置費收入	1,574		
	其他(小於5%者之彙總)	1,574	14,476	
急診收入-非總計	掛號收入	1,455		
	其他(小於5%者之彙總)	2,648	4,083	
住院收入-總計	診察收入	19,357		
	藥品材料收入	9,535		
	西藥收入	31,008		
	其他(小於5%者之彙總)	65,109	122,689	
住院收入-非總計	病房收入	4,500		
	藥品材料收入	5,410		
	其他(小於5%者之彙總)	17,364	28,384	
其他醫療收入-總計			18,157	
其他醫療收入-非總計			42,110	
減：交付附值調整			16,753	
減：免稅領域			5,256	
減：醫療條件			440	
合 計			411,242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醫療成本明細表(表68)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人事費用			214,291	
藥品費用			39,635	
醫材費用			35,299	
折舊費用			21,636	
租金費用			26,275	
事務費用			11,479	
其他技術費用	修繕費	9,768		
	運輸費用	1,859		
	什項購置	2,211	13,857	
其他醫療費用	衛生環保支出	10,729		
	交際費	3,361		
	油燃費	5,796		
	差旅費	2,181		
	什費	14,624		
	其他(註)	1,746	38,437	
合 計			401,283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核科5%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醫務成本-租金費用明細表(表63-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土地	635	
房屋及建築	1,944	
醫療儀器設備	27,471	
交通運輸設備	1,222	
保管箱	3	
合 計	30,275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醫療成本-事務費用明細表(表68-2)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文具印刷	1,292	
郵電費	977	
廣告費	37	
水電費	8,093	
稅 項	603	
書報什誌	13	
消耗費	331	
保險費	137	
合 計	11,479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營運費用明細表(表69)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備 註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1,848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7,620	
薪資費用			10,114	
租金費用			216	
水電瓦斯費			280	
折舊費用			12	
其他費用				
	文具用品	103		
	紅 電 費	55		
	修 繕 費	120		
	旅 費 費	907		
	伙 食 費	410		
	退 休 金	525		
	什 費	606	2,726	
合 計			22,922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非醫療活動收益及費損明細表(表70)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非醫療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1,034	
投資收入	2	
租金收入	677	
捐贈收入 未受限	5,122	
其他非醫療收益	17,783	
小 計	24,658	
非醫療活動費損		
董事會費用	124	董事出席費、車馬費及會議費等
其他非醫療費損	350	
小 計	474	
非醫療利益(損失)	24,184	

醫安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表70-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出席費、車馬費等酬勞	84	
會議費等	40	
合 計	124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採礦業基金會

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表7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一、研究發展費用 1.醫師在職教育暨醫學研究訓練	938	醫師在職教育暨醫學研究訓練
一、研究發展費用 2.研究費	343	醫師出國研討費
一、研究發展費用 3.健康教育費用	126	營運與衛教、處理與衛教、民防與相關法令及醫療 防暴等事件教育訓練、派駐員受訓
二、人才培訓費用 1.旅費支出	298	在職人員訓練
二、人才培訓費用 2.員工在職訓練費	164	員工輪流類研教育訓練院內及院外一般性專業 等各科進修研習
合 計	1,849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低收入或個別 病人所需醫療費用、及其他無情所 需之交通、輔具、護理、康復、養 護或其他特殊需要之相關費用。	6,101	門診、住診及急診患者符合以下：貧窮、殘 疾、弱勢家庭、低收入或個別病人、荷式、發 毒、依家人、傷殘、老人(滿70歲)等，服務人 次約113,700人次。
輔導病人或家屬團體之相關費用。	-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健康促進及社 區回信等醫療服務之相關費用。	1,427	至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提供醫療服務；合作之義 家及義護機構等醫療服務之費用，服務人次約 2,581人次。
便民社會服務之相關費用。	99	志工車資及團費等。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國際醫療援助之 相關費用。	-	
其他	-	
合 計	7,620	

註：係用於「本法人及所屬機構相關其他人員」之金額

警察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二年度

二、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表72)：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出席費、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備 註
董 事 長	蘇 德 耀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連 吉 輝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黃 挺 碩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林 弘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許 佩 瑾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劉 建 麟	2	0	第十一屆
董 事	楊 洽 雄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李 孟 恩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陳 忠 澤	2	0	第十一屆
董 事	徐 鈞 基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蔡 翰 明	2	0	第十一屆
董 事	郭 百 鍊	4	0	第十一屆
董 事	陳 建 志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李 魁 發	6	0	第十一屆
董 事	廖 仲 安	6	0	第十一屆
監 察 人	曾 錫 勳	2	0	第十一屆
監 察 人	劉 金 森	6	0	第十一屆
監 察 人	林 夏 蓮	6	0	第十一屆
合 計		84	0	

貳、查核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醫療財團法人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產負債表及收支物帳表

(一)資產負債表資料(表10)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65,039	128,829	190,257	96,493	83,184
基金	-	36,952	36,952	36,952	36,9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218,965	222,058	201,506	206,201	208,129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2,832	4,690	8,327	5,306	1,856
資產總額	387,837	392,529	347,042	344,748	330,121
流動負債	82,086	98,779	82,111	101,065	83,613
長期負債(註1)	49,445	49,445	49,445	49,445	59,849
其他負債	3,957	3,787	3,907	3,832	3,717
淨值(註1)	252,339	240,513	211,579	190,406	182,942
負債及淨值總額	387,837	392,529	347,042	344,748	330,121

註1：本法人係於九十八年度辦理土地重估，並以該年度之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重估後土地增值93,626千元，減除土地增值稅準備49,445千元後，淨額44,181千元已列入未實現重估增值科目項下。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二)收支餘額表資料(表11)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逐期投資額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醫務收入	411,742	424,383	401,187	396,252	394,207
醫務成本	401,283	407,334	383,503	370,104	356,714
醫務毛利	10,459	23,049	17,384	26,138	37,493
營運費用	22,822	20,610	24,207	21,568	19,587
醫務利益(損失)	(12,363)	2,439	(6,823)	4,590	17,906
非醫務活動收益	24,658	27,534	30,029	3,126	7,295
非醫務活動費損	474	1,034	1,957	252	5,055
本期稅前餘額	11,821	28,939	21,249	7,464	20,116
所得稅費用	-	-	76	-	4,027
本期稅後餘額-永久受限	-	-	-	-	-
本期稅後餘額-暫時受限	-	-	-	-	-
本期稅後餘額-表費限	11,821	28,939	21,173	7,464	16,039
本期稅後餘額合計	11,821	28,939	21,173	7,464	16,039
本期其他綜合餘額(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稅後餘額總額	11,821	28,939	21,173	7,464	16,039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二、重要新指标计算公式(表14)

项目(续2)		单位(续1)	最近五年财政收支数据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行政效率 (%)	1. 管理性支出占总支出比率	(%)	34.54	34.73	39.05	44.77	44.53	
	2. 长期资金成本降低、租金及折旧比率	(%)	137.20	130.33	29.34	16.77	116.65	
管理绩效	1. 施政效率(%)	(%)	261.55	130.42	132.10	95.48	99.09	
	2. 施政比率(%)	(%)	131.92	133.60	114.48	59.10	90.52	
	3. 行政效率指数	(倍)	1.05	0.99	73.71	57.98	70.92	
社会绩效	1. 健保医疗支出占医疗费用支出比率	(%)	43.01	39.15	45.97	46.82	50.43	
	2. 健保医疗支出占医疗费用比率	(%)	25.40	39.47	38.37	27.32	26.84	
	3. 健保医疗费用占医疗费用比率	(%)	4.41	3.47	3.59	2.62	1.90	
	4. 健保医疗费用占医疗费用比率	(%)	24.13	26.82	31.03	31.25	26.62	
	5. 人事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30.33	31.19	35.55	54.98	52.95	
	6. 折旧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9.28	8.57	10.38	12.12	13.54	
	7. 折旧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3.24	1.68	3.94	4.05	3.24	
	8. 折旧费用、人事费用占管理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161.89	17.62	114.07	16.04	15.48	
	9. 折旧费用、人事费用占管理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1263.70	65.67	418.31	49.06	21.11	
	10. 折旧费、租金及折旧费比率(次)	(%)	1.87	1.91	1.99	1.92	1.84	
	11. 施政效率指数	(%)	1.06	1.15	1.16	1.17	1.21	
	施政效率 (%)	1. 直接效率	(%)	3.05	3.83	6.19	2.24	4.99
		2. 间接效率	(%)	15.50	6.57	11.70	1.16	4.54
3. 政府效率		(%)	2.87	6.87	5.39	1.88	5.11	
4. 绩效效率		(%)	2.87	6.87	5.28	1.88	4.07	
社会绩效	社会绩效比率	(%)	15.54	41.51	17.51	49.38	27.58	
施政效率	施政效率	(%)	1.00	1.00	0.95	1.05	1.00	

注：1. 行政效率(%)计算公式如下：

施政效率(%)：

1. 管理性支出比率(直接效率) = 管理性支出 / 总支出 * 100%

2. 长期资金成本降低、租金及折旧比率 = (折旧 + 租金支出) / 总支出 * 100%

管理绩效：

1. 施政效率 = 行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2. 施政比率 = (直接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3. 行政效率指数 = 施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 100%

社会绩效：

1. 健保医疗费用占医疗费用比率 = 健保医疗费用 / 医疗费用

2. 健保医疗支出占医疗费用比率 = 健保医疗支出 / 医疗费用

3. 健保医疗费用占医疗费用比率 = 健保医疗费用 / 医疗费用

4. 健保医疗费用占医疗费用比率 = 健保医疗费用 / 医疗费用

5. 人事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人事费用 / 管理费用

6. 折旧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折旧费用 / 管理费用

7. 折旧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折旧费用 / 管理费用

8. 折旧费用、人事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 = (折旧费用 + 人事费用) / 管理费用

9. 折旧费、租金及折旧费比率

10. 折旧费、租金及折旧费比率 = (折旧费用 + 租金支出) / 管理费用

11. 施政效率 = 施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12. 施政比率 = (施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13. 行政效率指数 = 施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 100%

14. 行政效率 = 行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 100%

施政效率(%)：

1. 直接效率 = 直接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2. 间接效率 = 间接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3. 政府效率 = 政府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4. 绩效效率 = 绩效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社会绩效：

1. 社会绩效比率 = 社会绩效 / 管理费用

施政效率：

1. 施政效率 = 施政效率 / 管理性支出比率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營運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如物價、匯率變動之影響)：無。

參、醫療法人附設機構財務資訊

(一)附設機構之附屬資產負債表(表12)

1.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域礦業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應附屬資料	
	112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45,848	111,132
基金	-	36,9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776	209,698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2,210	4,068
資產總額	356,834	361,840
流動負債	96,111	92,060
長期負債	49,445	49,445
其他負債	92,444	86,227
淨值	138,833	134,108
負債及淨值總額	356,834	361,840

主編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7,507	16,944
基金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9	5,135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18,527	18,958
資產總額	40,043	41,047
流動負債	8,348	9,078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值	31,695	31,969
負債及淨值總額	40,043	41,047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3.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茶基金會附設八堵居家護理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流動資產	519	534
基金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10,606	9,267
資產總額	11,145	9,801
流動負債	411	405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值	10,734	9,396
負債及淨值總額	11,145	9,801

主 持 會 計



負 責 人



董 事 長



4.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真經醫療基金會附設八堵護理之家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流動資產	7,940	4,975
基金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81	7,335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63,246	57,887
資產總額	76,367	70,087
流動負債	1,989	1,982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3,300	3,063
淨值	71,078	65,045
負債及淨值總額	76,367	70,087

主任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二)附設機構之簡明收支餘額表(表13)

1.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醫療收入	340,924	351,050
醫療成本	339,432	343,973
醫療毛利	1,492	8,077
營運費用	48,394	16,197
醫療利基(損失)	(16,902)	(8,122)
非醫療活動收益	22,100	25,208
非醫療活動費損	874	1,034
本期稅前餘額	4,724	16,052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額-永久受限	-	-
本期稅後餘額-暫行受限	-	-
本期稅後餘額-未受限	4,724	16,052
本期稅後餘額合計	4,724	16,052
本期其他綜合餘額(稅後淨額)	-	-
本期稅後餘額總額	4,724	16,052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2.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炸彈藥基金會職工基隆診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醫務收入	39,866	44,611
醫務成本	38,132	38,439
醫務毛利	1,733	6,172
營運費用	2,198	2,122
醫務利益(損失)	(465)	4,050
非醫務活動收益	191	1,346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274)	5,396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274)	5,396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274)	5,396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	-
本期稅後餘絀總額	(274)	5,396

主理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3.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結核菌基金會附設八德居家護理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醫療收入	5,707	5,237
醫療成本	3,811	3,281
醫療毛利	1,896	1,956
營運費用	558	511
醫療利益(損失)	1,338	1,446
非醫療活動收益	-	-
非醫療活動費用	-	-
本期稅前餘絀	1,338	1,446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免稅	-	-
本期稅後餘絀-暫可受惠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惠	1,338	1,446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1,338	1,446
本期其他綜合餘額(稅後淨額)	-	-
本期稅後餘額總額	1,338	1,446

主理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4.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域醫療基金會附設八堵護理之家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兩年度財務資料	
	112年	111年
醫務收入	25,245	33,485
醫務成本	19,907	16,619
醫務毛利	5,338	6,846
營運費用	1,972	1,781
醫務利益(損失)	3,666	5,065
非醫務活動收益	3,367	980
非醫務活動負擔	-	-
本期稅前餘絀	6,033	6,045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6,033	6,045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6,033	6,045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	-
本期稅後餘絀總額	6,033	6,045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會證字第 11308266 號

會員姓名：張慧文

事務所電話：(02)37515355

事務所名稱：協進聯合會計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77121556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二段205號6樓

考證入冊一編號：76603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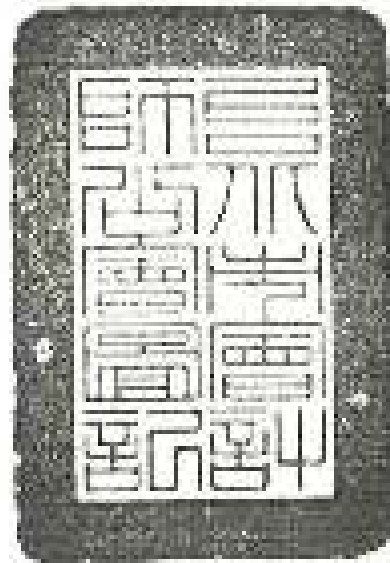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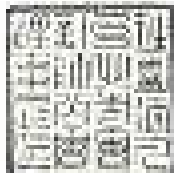
會員證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175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醫務林用法人臺灣區域專業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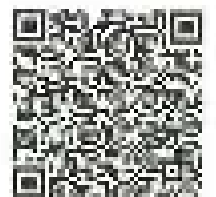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局長之左張慧文。

姓名 張慧文 （一）	存會印 張慧文 （一）	
------------------	-------------------	---

理事長：



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07 日